

作我的見證
使徒行傳 1: 6~11

序言：

I. 宣教的基礎 [使徒行傳 1: 1~5, 撒迦利亞書 4: 6]

A. 耶穌臨別的囑咐：不要離開耶路撒冷

✓ 為甚麼主不吩咐他們立即開始宣教事工？

B. 聖靈降臨：能力與宣教

✓ 今日的教會與信徒，憑甚麼擴展神國，投入差傳？

✎ 回到基本：飲於能力之源。

II. 宣教的方式 [使徒行傳 1: 6~8, 使徒行傳 20: 17~24]

A. 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

✓ 由近處至遠方

B. 作我的見證

✓ 活出生命的見證

✎ 別人可曾從我們的生命見到耶穌？

III. 宣教的結算：主耶穌從榮耀中降臨 [使徒行傳 1: 9~11, 馬太福音 25: 31~46]

A. 你們見他怎樣往天上去，他還要怎樣來。

✓ 基督徒要恢復對神的懼怕，主必再來。

B. 再來之王，審判之主。

✓ 交帳的時候到了。

✎ 主降臨的日子，我們究竟是山羊或綿羊？

❖ 結論：當耶穌離開門徒回到父神那裏去前，吩咐門徒兩件事：第一，不要離開耶穌撒冷，要等候父神所應許的聖靈。第二，當聖靈降臨在他們身上，他們便得著能力，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主的見證。主必再來，祂來時，我們能交帳嗎？